

陈刚: 营业执照

四、资格审查资料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44KTC91C

名称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向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水暖管道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城乡市容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工程，园艺及娱乐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文具用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打字复印，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用品及设备租赁，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识销售，机械零件加工，机械与设备租赁，装卸搬运，道路运输管理，电气信号设备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树木种植经营，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肆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5日

住所 汝州市钟楼办事处广成东路东悦城10号楼1楼101室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

附(1)：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陈向涛



附(2): 安全生产许可证

陈向涛

<div data-bbox="295 1400 502 1601" data-label="Image"></div> <div data-bbox="526 1243 614 1758" data-label="Section-Header"><h1>安全生产许可证</h1></div> <div data-bbox="630 1444 678 1556" data-label="Text"><p>(副本)</p></div> <div data-bbox="678 1310 710 1702" data-label="Text"><p>编号: (豫)JZ安许证字〔2018〕050500</p></div> <div data-bbox="726 1400 766 1803" data-label="Text"><p>单位名称: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p></div> <div data-bbox="774 1556 813 1803" data-label="Text"><p>主要负责人: 陈向涛</p></div> <div data-bbox="821 1209 861 1803" data-label="Text"><p>单位地址: 汝州市钟楼办事处广成东路东悦城10号楼1楼101室</p></div> <div data-bbox="869 1332 901 1803" data-label="Text"><p>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p></div> <div data-bbox="909 1534 949 1803" data-label="Text"><p>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p></div> <div data-bbox="957 1209 997 1803" data-label="Text"><p>有效期: 2021年11月29日至2024年11月29日</p></div> <div data-bbox="1085 1646 1236 1803" data-label="Image"></div> <div data-bbox="1093 1400 1141 1556" data-label="Text"><p>发证机关:</p></div> <div data-bbox="1077 1220 1268 1400" data-label="Image"></div> <div data-bbox="1300 1612 1324 1825" data-label="Text"><p>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监制</p></div>	<div data-bbox="295 526 335 896" data-label="Section-Header"><h2>延期核准栏</h2></div> <div data-bbox="375 481 406 952" data-label="Text"><p>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p></div> <div data-bbox="462 907 534 952" data-label="Text"><p>自: 至:</p></div> <div data-bbox="327 392 598 660" data-label="Image"></div> <div data-bbox="646 515 678 694" data-label="Text"><p>延期核准机关(章)</p></div> <div data-bbox="710 459 742 593" data-label="Text"><p>年 月 日</p></div> <div data-bbox="813 481 845 952" data-label="Text"><p>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p></div> <div data-bbox="901 907 965 952" data-label="Text"><p>自: 至:</p></div> <div data-bbox="1093 515 1125 694" data-label="Text"><p>延期核准机关(章)</p></div> <div data-bbox="1157 459 1189 593" data-label="Text"><p>年 月 日</p></div>
--	--

附3：项目经理：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证、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陈鹏 (1)：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新拴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4-02-24
注册编号：豫241161607775
聘用企业：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2022年12月02日 至 2025年12月01日）
市政公用工程（2023年03月30日 至 2026年03月29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2月30日

附（2）：安全生产考核证

陈向法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201526

姓名：刘新拴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4年02月24日
企业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5月17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14日 至 2026年06月13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3）：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陈向涛

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汝州市夏店镇人民政府（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此声明，我公司拟派往汝州市夏店镇人民政府2024年夏店镇路庄村、夏东村、毛寨村道路提升项目（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刘新拴（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公司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4年11月20日

附4：技术负责人职称证、劳动合同

陈向群 附 (1)：技术负责人职称证

从事专业 <u>建筑工程</u>	
取得职称名称 <u>工程师</u>	
取得职称级别 <u>中级</u>	
取得方式 <u>评审(正常)</u>	姓名 <u>陈虎</u> 性别 <u>男</u>
评审组织 <u>安阳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u> (认定部门)	出生年月 <u>1982.12</u>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u>2019.12</u>	工作单位 <u>林州市八建工程有限公司</u>
发证单位 <u>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u>	证书编号 <u>G20190953058101401011</u>
	2020年4月28日

附(2): 技术负责人劳动合同

陈向涛



编号: 7074004

劳动合同书



甲方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向涛

注册地址 汝州市钟楼办事处广成路东悦城10号楼1楼101室

乙方 陈虎 性别 男 年龄 42 身份证号码 410901198212100555

家庭住址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建设路盟东小区14号楼3单元7号 邮编 457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 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订立本劳动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陈俞洁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2014年5月10日生效，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于2014年5月10日终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和要求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安排在单位要求的技术员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工作应达到符合法律规定的用人单位要求标准。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标准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10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甲方对乙方实行绩效工资制度。

乙方工资标准为每月 元，其中基本工资每月 元。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每月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不得违背当地政府的最低工资标准

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待工的，甲方按每月470元支付乙方生活费或按 执行。

陈向法

第五条 保险福利

双方必须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规定，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其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对职工有计划地进行职业培训。

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的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 赔偿责任



陈向涛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调解或申请劳动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时间：2024年5月10日

备案机关（盖章）

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2024年5月24日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争议仲裁处监制

附5：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附件 2:

陈向涛

汝州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致 汝州市夏店镇人民政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82MA44KTG91C

法定代表人：陈向涛

联系地址和电话：汝州市钟楼办事处广成东路东悦城10号楼1楼101室、18337536075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陈向涛



日期： 2024 年 11 月 20 日

陈金法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前文已提供的此处不再重复提供。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提供营业执照、2023 年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 2023 年经审计合格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提供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份以来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各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附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附: 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
陈向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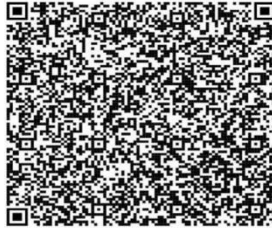


北京合瑞君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合瑞审字(2024)第 A891 号



北京合瑞君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合瑞审字（2024）第 A891 号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陈向涛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合瑞君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2月5日



陈向法

资产负债表

单位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4		
货币资金	2	851,850.36	800,156.94	短期借款	35	950,000.00	9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应收票据	4			应付票据	37		
应收账款	5	1,995,673.14	1,850,163.47	应付账款	38	1,659,876.25	1,658,881.46
预付款项	6	2,180,994.58	2,014,853.24	预收款项	39		
应收利息	7			应付职工薪酬	40	284,698.47	308,556.15
应收股利	8			应交税费	41	30,785.14	32,150.00
其他应收款	9	1,559,673.49	1,055,237.98	应付利息	42		
存货	10	3,218,993.08	3,387,181.52	未付股利	43		
				其他应付款	44	1,223,946.11	1,180,42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其他流动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3	9,815,994.65	9,107,593.15	其他流动负债	46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47	4,149,305.97	4,130,016.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借款	49		
长期应收款	17			应付债券	50		
长期股权投资	18			长期应付款	51		
投资性房地产	19			专项应付款	52		
固定资产	20	4,969,700.00	5,028,200.00	预计负债	53		
在建工程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		
工程物资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		
固定资产清理	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负债合计	57	4,149,305.97	4,130,016.38
油气资产	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		
无形资产	26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开发支出	27			资本公积	60	6,000,000.00	6,000,000.00
商誉	28			减：库存股	61		
长期待摊费用	29			盈余公积	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未分配利润	63	4,636,388.68	4,005,77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	10,636,388.68	10,005,776.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4,969,700.00	5,028,200.00		65		
资产总计	33	14,785,694.65	14,135,793.1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6	14,785,694.65	14,135,793.15

陈向涛

利润表

单位名称：河南建通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8,783,956.44	9,008,742.17
减：营业成本	2	6,148,769.34	6,756,556.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30,743.85	31,530.60
销售费用	4	900,150.36	855,671.58
管理费用	5	840,576.58	479,868.47
财务费用	6	95,120.00	96,850.00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	11	768,596.14	788,264.89
加：营业外收入	12		
减：营业外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	15	768,596.14	788,264.89
减：所得税费用	16	153,719.23	157,652.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614,876.91	630,611.91
五、每股收益	18		
（一）基本收益	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		

陈向法

现金流量表

单位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补充资料：	3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394,718.67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净利润	37	630,611.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924,893.6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现金流入小计	5	9,469,825.05	固定资产折旧	39	58,5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7,109,176.75	无形资产摊销	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855,611.46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453,303.42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3	
现金流出小计	10	9,418,091.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51,733.4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财务费用	4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	168,188.4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0	-824,856.52
现金流入小计	17	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1	19,289.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0.00	其他	5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51,733.4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4	
现金流出小计	21	0.00	债务转为资本	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7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其他	58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5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60	
现金流入小计	27	0.00		6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0.00		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6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	851,890.36
现金流出小计	31	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	800,156.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51,733.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	51,733.42



陈向涛

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82MA44K1TG91C；住所：汝州市钟楼大街东悦城 10 号楼 1 楼 101 室；法定代表人：陈向涛；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金：1000 万元；经营范围：建材、矿产品的批发零售；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桥梁工程施工；凿井工程施工；园林绿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及报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方法

陈向涛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

陈向涛

资。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实际发生坏账准备计提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陈向涛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工具	4-5	5	20-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3	5	31.67
其他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

陈向涛

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职工薪酬

本公司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1、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陈向涛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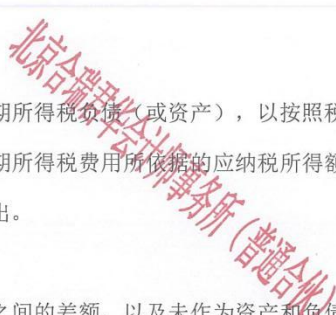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陈向涛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月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主要税率
增值税	3%、6%、1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企业所得税	25%

陈向涛

七、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期末数）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851,890.36	800,156.94
	合计	851,890.36	800,156.94
2、	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1,995,673.14	1,850,163.47
	合计	1,995,673.14	1,850,163.47
3、	预付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款项	2,189,764.58	2,014,853.24
	合计	2,189,764.58	2,014,853.24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59,673.49	1,055,237.98
	合计	1,559,673.49	1,055,237.98
5、	存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货	3,218,993.08	3,387,181.52
	合计	3,218,993.08	3,387,181.52
6、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合计	0.00	0.00
7、	固定资产（净值）		

陈向涛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4,969,700.00	5,028,200.00
合计	4,969,700.00	5,028,200.00

8、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0.00	0.00
合计	0.00	0.00

9、无形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无形资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10、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950,000.00	950,000.00
合计	950,000.00	950,000.00

11、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1,659,876.25	1,658,881.46
合计	1,659,876.25	1,658,881.46

12、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计	0.00	0.00

陈向涛

13、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23,946.11	1,180,428.77
合 计	1,223,946.11	1,180,428.77

14、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5、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6、实收资本（或股本）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17、资本公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本公积	6,000,000.00	6,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6,000,000.00

18、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年初未分配利润	4,005,776.77	3,390,899.86
加：净利润	630,611.91	614,876.91
其他调整		



北京华远华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陈向涛

财务报表附注

减：提取盈余公积		
合计	4,636,388.68	4,005,776.77

19、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9,008,742.17	8,783,956.44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9,008,742.17	8,783,956.44

20、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6,756,556.63	6,148,769.51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6,756,556.63	6,148,769.51

2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530.60	30,743.85
合计	31,530.60	30,743.85

22、营业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费用	855,671.58	900,150.36
合计	855,671.58	900,150.36

23、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管理费用	479,868.47	840,576.58
合计	479,868.47	840,576.58

24、财务费用

陈向涛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计	96,850.00	95,120.0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所得税费用	157,652.98	153,719.23
合计	157,652.98	153,719.23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净利润	630,611.91	614,876.91
合计	630,611.91	614,876.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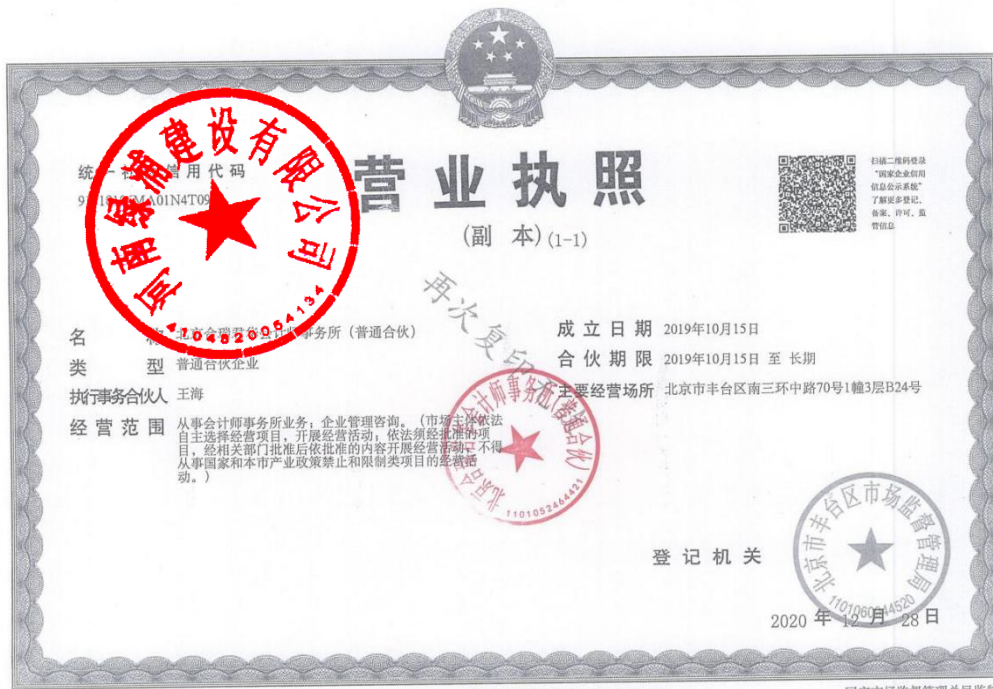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单位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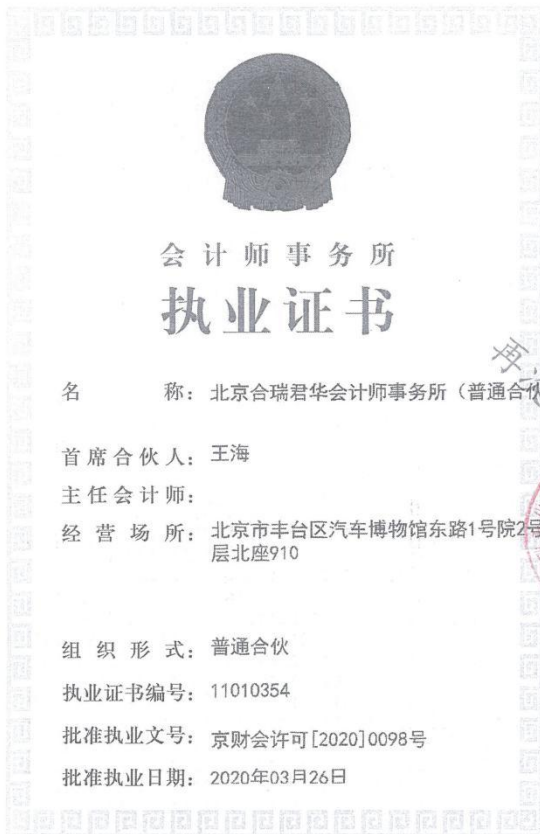
陈向涛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2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陈向法



姓名	王昆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7-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乐山设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623196807290032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王昆明
证书编号: 511102942270

证书编号: 51110234227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8年10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201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陈向涛

大连天合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姓名: 王海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9-05-25
 Working unit: 大连天合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222421690525081
 Identity card No. 22242169052508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姓名: 王海
 证书编号: 210201580013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检通过

2007年5月2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4月16日

再次复印

附7：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陈向涛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1114)41 证明 0000382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11-14

纳税人名称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44KTG91C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8755.59
企业所得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4377.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306.44
印花税	2024-07-25 至 2024-07-25	2024-07-26	¥109.45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131.3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87.55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叁仟柒佰陆拾捌元壹角伍分 ¥13768.15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业务专用章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陈俞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000072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风穴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44KTG91C		纳税人名称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40800003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27	4,008.48	
44104624080000327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27	2,004.24	
441046240800003278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27	175.35	
441046240800003278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27	75.18	
441046240800003278	工伤保险	工伤保险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27	82.6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仟叁佰肆拾伍元玖角贰分				¥6,345.9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482901036 社保经办机构: 汝州市社会医疗保险中心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050082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风穴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44KTG91C		纳税人名称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4100010259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24	1,145.28	
44104624100010259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24	13.74	
44104624100010259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24	6.87	
441046241000102596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24	21.48	
441046241000102596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滞纳金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24	0.2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壹佰捌拾柒元陆角叁分				¥1,187.63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482901036 社保经办机构: 汝州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陈俞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050084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风穴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44KTG91C		纳税人名称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41000010259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24	572.64	
441046241000010259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24	50.10	
44104624100001026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6	21.48	
44104624100001026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6	37.22	
441046241000010259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24	572.6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肆元零捌分					¥1,254.0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482901036 社保经办机构: 汝州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050083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风穴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44KTG91C		纳税人名称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4100000126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6	1,145.28	
441046241000010259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24	21.48	
441046241000010259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24	37.22	
441046241000010259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24	50.10	
441046241000010259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滞纳金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24	0.6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肆元陆角捌分					¥1,254.68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482901036 社保经办机构: 汝州市社会医疗保险中心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陈俞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300076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税务机关: 风穴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4419911		纳税人名称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104241100400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01	12,598.08	
44104621100400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01	6,299.04	
441046241100400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01	551.10	
441046241100400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01	236.28	
4410462411004000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01	409.4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零玖拾叁元玖角贰分				¥20,093.9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482901036 社保经办机构: 汝州市社会医疗保险中心			

妥善保管

附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陈向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汝州市夏店镇人民政府（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投标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公司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4年11月20日

附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安全事故承诺书

陈向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安全事故承诺书

汝州市夏店镇人民政府（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安全事故。

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公司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4年11月20日

附10: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和“
陈勇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附（1）：失信被执行人

陈俞洁

2024/11/13 11:02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蒋丙满	3326261966****0017
韦耀宁	4527011961****1325
周英珍	3522301975****0027
安德正	3326251976****311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上海呈钧钢铁有限公司	75955905-3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孚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温思得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MA005URB-3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峻浦建设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482MA44KTG91C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dadm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陈向法

2024/11/13 11:02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482MA44KTG91C 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取得有关事项作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将失信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市场监督管理机构、金融监管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失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的消费行为，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附（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陈俞涛

2024/11/13 11:05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410402006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附（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陈向涛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 >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河南绿浦建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2006211684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 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4年11月13日 11时07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附11：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陈向涛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汝州市夏店镇人民政府（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投标属于非联合体投标，不存在分包、转包行为；

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公司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河南绿浦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4年11月20日